

中華圖書資訊館際合作協會 第十七屆第四次理監事會議紀錄

時間：114年8月22日（週五）下午 12:10-13:10

地點：國立宜蘭大學圖書資訊館一樓會議室

主席：第十七屆理事長 邱子恒

（以下相同職稱依姓名筆劃排序）

出席人員：王涵青常務理事、傅子芳常務理事、張守慧理事、游立新理事、廖文宏理事、廖學誠理事、賴文祥理事、陳舜德監事

請假人員：林奇秀副理事長、宋慧筠常務理事、林登松理事、馬湘萍理事、張慧謹理事、楊朝棟理事、楊馥菱理事、黃明居常務監事、閔蓉蓉監事、蕭靖如監事、陳偉銘主任委員

列席人員：國立臺灣大學圖書館黃瑞期組長、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圖書館王慧恆組長、崑山科大圖書資訊館鄭景文副館長、臺北榮民總醫院圖書館連浩翔助理、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李央晴專員、國家實驗研究院科政中心林孟玲研究員、張愛鈴秘書長、蕭淑媛副秘書長、傅盈甄秘書、余昇鴻網管

記錄：林郁婷專員

壹、主席報告

一、今年8月至10月之圖書館館員培力課程安排如下，共計3場：

時間	講師	講座題目
114/8/29 (五) 12:10-13:20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圖書館 王慧恆組長、許凱琳組長	【主題】圖書館國際新視野：從 MLA' 25 到 CONSAL XIX
114/9/12 (五) 12:10-13:20	俄勒岡大學圖書館 University of Oregon Libraries 資深館員 楊樂博士 Senior Librarian	【主題】學術圖書館數位創新路徑 Digital Innovation Roadmap for Academic Libraries
114/10/17 (五) 12:10-13:20	臺中市立圖書館 陳渝雯館員 國家圖書館 吳亭佑館員	【主題】美國友愛之都的國際體驗：2025 ALA 年會與賓州大學圖書館參訪心得分享

- 二、協會累積眾多照片與底片資料，總計為照片 1,677 張、底片 174 捲、光碟 1 張。由於資料量龐大且占據空間，為確保資料能夠得到妥善保存，目前已將 1,677 張照片進行數位化處理，紙本照片全數水銷。

貳、會務報告

一、財務報告

(一)本會 114 年度 1 月至 6 月份總收入 1,262,455 元，總支出 693,659 元，經費執行率為 54.9%。【參見附件一】

(二)統計至 114 年 8 月 21 日止，308 個會員單位中已有 269 個會員單位完成 114 年度會費繳費；尚有 39 個會員單位未繳費，將持續追蹤。

參、追蹤上次會議提案執行情形

提案編號	提案單位	案由	決議	執行情形
1	秘書處	敬請同意本會第十七屆秘書處會務人員之聘任。	照案通過。	依決議辦理。
2	秘書處	本會會員退會及會員通訊錄變更事項，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	依決議辦理。
3	秘書處	本會《中華圖書資訊館際合作協會各委員會經費動支準則》調整案，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	依決議辦理。

提案編號	提案單位	案由	決議	執行情形
4	秘書處	本會因系統資訊安全問題，擬申購 SSL 憑證，提請討論。	同意申購為期兩年的 SSL 憑證。秘書處已與 TWCA 確認協會 SSL 憑證為二年期/1張，總金額為 11,000 元，報價單提供各位理監事協助檢視是否合宜，得進行後續申請事宜。	依決議辦理。
5	秘書處	第 17 屆各委員會 113 年度工作報告暨 114 年度工作計畫，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	依決議辦理。
6	秘書處	第 17 屆第二次會員大會計畫書草案，提請討論。	<p>(一)於南港高鐵站安排遊覽車，直接接送與會者至宜蘭大學。後續宜蘭大學將調查與會者的交通狀況，並依此進行決議。</p> <p>(二)若會員單位有紀念品願意提供於年會摸彩活動，請提供給協會統一彙整。協會將轉交宜蘭大學，作為本次會員大會的獎項。</p> <p>(三)每個會員單位限指派一名代表參加會員大會（理監事名額不包含在內）</p>	依決議辦理。

肆、提案追認

提案一

提案單位：秘書處

案由：追認 114 年 2 月 27 日臨時會議之提案。本會第十七屆監事當選人林博文監事因歸建返回台大，辭卸監事一職，關於候補監事葉一蕾執行秘書遞補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會第十七屆監事當選人林博文監事因歸建返回台大，依據本會章程，理監事須為團體會員負責人，另依據內政部人民團體選舉罷免辦法第十七條「人民團體理事、監事出缺時，應以候補理事、候補監事依次遞補……。」，擬請候補監事葉一蕾執行秘書擔任監事一職。

【參見附件二】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秘書處

案由：追認 114 年 3 月 19 日臨時會議之提案。本會中部分區委員會申請 114 年 4 月 29 日辦理座談會經費補助，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照第十六屆第五次理監事會議建議提高每年度活動經費總額度，以促進各委員會辦理館際交流活動。根據往年各委員會申請經費項目及實際使用情形，決議將此額度提高為每年 40,000 元為原則，予以彈性申請。

(二)檢附本會《經費動支原則》、活動經費申請表及活動計畫書。【參見附件三】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秘書處

案由：追認 114 年 6 月 2 日臨時會議之提案。本會南部分區委員會申請 114 年 7 月 18 日辦理研討會經費補助，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照第十六屆第五次理監事會議建議提高每年度活動經費總額度，以促進各委員會辦理館際交流活動。根據往年各委員會申請經費項目及實際使用情形，決議將此額度提高為每年 40,000 元為原則，予以彈性申請。

(二)檢附本會《經費動支原則》、活動經費申請表及活動計畫書。【參見附件四】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秘書處

案由：追認 114 年 6 月 2 日臨時會議之提案。中華民國圖書館學會擬和本會合辦第三屆【圖書館與我】全國圖文比賽得獎作品巡迴展，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會擬和中華民國圖書館學會合辦第三屆【圖書館與我】全國圖文比賽得獎作品巡迴展，展出 113 年度第三屆比賽之得獎作品，展期為今(114)年 7-9 月於北中南三個區域之公共圖書館進行輪流展出。詳細內容敬請參考計畫書。【參見附件五】

(二)協會支援佈展人力，學會擬支應宣傳費、交通費、雜支相關費用，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

提案單位：秘書處

案由：追認 114 年 6 月 2 日臨時會議之提案。中華民國圖書館學會擬和本會合辦第四屆【圖書館與我】全國圖文比賽，提請討論。

說明：

- (一)學會擬於今 114 年度辦理第四屆【圖書館與我】全國圖文比賽，並與本會合辦，持續推廣小學生學習利用圖書館，激發閱讀的興趣。詳細活動辦法敬請參考計畫書。【參見附件六】
- (二)協會擬支應部分獎學金、宣傳、部分雜支（包含工讀、評審交通費、獎狀紙、郵資雜項費用、海報印製等），共計 23,000 元整，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伍、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秘書處

案由：本會第十七屆監事當選人葉一蕾監事，因國家教育研究院人事異動，自 114 年 6 月 16 日調離圖書館職務，辭卸監事一職，提請討論。【參見附件七】

說明：

- (一)依《人民團體選舉罷免辦法》第 27 條規定：「人民團體理事、監事出缺時，應以候補理事、候補監事依次遞補，經遞補後，如理事、監事人數未達章程所定名額三分之二時，應補選足額。」
- (二)本會已於 114 年 2 月 27 日臨時會議遞補監事一名，故葉監事辭卸後之遞補名額從缺。本會章程訂定監事名額為 5 人，葉監事辭卸後，現有監事 4 人，仍達上述辦法所定名額三分之二，將不再另行遞補。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秘書處

案由：本會會員退會事項，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會員退會：檢附各需退會/欲退會之會員名單。【參見附件八】

決議：

會員編號 C13、C43、D131 依決議辦理退會，會員通訊錄變更為「原單位已退會（經第十七屆第四次理監事會議通過 114.08.22）。

提案三

提案單位：中部分區委員會

案由：中部分區委員會朝陽科技大學圖書資訊處曾顯文圖資長接任委員一職，提請討論。

說明：

(一)中部分區委員會朝陽科技大學圖書資訊處原圖資長朱鴻棋老師卸任，自 114 年 8 月起由曾顯文圖資長接任委員一職。

決議：照案通過。

陸、臨時動議

明(115)年 ALA、IFLA 年會分別舉辦於芝加哥及釜山，本會屆時會將投稿訊息置於協會網站供各位同道瀏覽，並鼓勵同道們踴躍參與。